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6日、2018年10月16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0）、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6）。

近日，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于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内容如下：

变更前	变更后
经营范围：氯乙烯—醋酸乙烯共聚树脂和氯乙烯共聚乳液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；塑料制品的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 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	经营范围：氯乙烯—醋酸乙烯共聚树脂和氯乙烯共聚乳液的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、制造与销售；塑料制品的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与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 （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除上述变更外，营业执照其他内容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